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洪維蔓  
電話：7222309  
電子信箱：mandy1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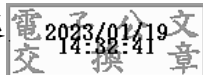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260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\_1120026081\_ATTACH1.docx）

主旨：有關本縣教師會辦理彰化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「閱讀理解提升作文與解題能力」，請貴校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教師會112年1月17日彰縣教師字第1120000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彰化縣內各級學校教師。
- 三、研習相關資訊：
 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2年2月7日(星期二)至112年2月8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 - (二)研習時數：12小時。
  - (三)課程代碼：3716344。
  - (四)研習地點：縣立和美高中專科大樓3樓社群教室A。
- 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收文:112/01/19



1120000597 有附件